



豪景花園業主立案法團

The Incorporated Owners of Hongkong Garden

Tel. : (852) 2491 9522 Fax : (852) 2491 6592 Email : info@hongkonggarden.org
Web Site : www.hongkonggarden.org

本會檔號 : L674-2011

致 屋宇署高級測量師 吳美緻小姐 :

有關: 證明現有花槽欄柵安全的方法

根據目前貴署在行使酌情權決定下所提出的 4 個折衷方案，及在多方結合本園實際情況的研究及商討後，認為關鍵問題之一在於證明現有花槽欄柵安全的方法。就此，法團管理委員會經過詳細諮詢及考慮後，提出以下的認證方法:

1. 由註冊結構工程師/認可人士，基於其專業知識及實際經驗，實地檢測及評估花槽欄柵上的螺栓類型，連接方法，鋼鐵和玻璃厚度等。根據上述檢查並在註冊結構工程師有足夠的信心下，由註冊結構工程師批註和認證欄柵安全符合相關的安全指引及作業備考。
2. 如果註冊結構工程師沒有足夠信心，可由註冊結構工程師建議如何加固現有欄柵的強度，直到註冊結構工程師滿意，然後再執行上述批註和認證欄柵的安全。
3. 如註冊結構工程師認為需要更換或重建現有整條欄柵，則可由相關業主根據工程師的建議依法另作處理。

香港是一個高度發展的現代化社會，專業人士的操守及貢獻一直都得到各方的尊重和認同。上述原則應充份利用，作為幫助有效解決目前屋宇署對本園所發出的命令問題。

上述要求與本園居民息息相關，希望貴署早日給予明確答覆。

此致



豪景花園業主立案法團主席

王金殿博士 BBS 謹啟

2011 年 02 月 28 日